

新北市政府消防局 104 年度廉政會報會議紀錄

時間：104 年 10 月 19 日（星期一）10 時 0 分

地點：本局 10 樓會議室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主席：黃局長德清

記錄：陳虹帆

壹、主席致詞

李副局長清安：

政風室林主任、各單位委員大家好，感謝大家在百忙中出席本局 104 年度廉政會報。本人於會前檢視本次的會議資料後，發現政風室於本次會報中提出了許多檢討及相關執行成果，足見政風室這段時間以來對廉政工作所花費的時間和心力。

「廉潔」與「效能」對政府而言是非常重要的二大指標，朱市長亦相當的重視。前陣子「八仙樂園塵爆」案件中，部分媒體提及本局消防安檢的疑慮，很感謝政風室協助業務單位配合司法調查和媒體說明，雖然本案尚無涉及人員風紀，仍不失為警惕。公務員執法過程中，依法行政是非常重要的，在此也勉勵全體同仁執行職務應確實遵守相關規範，無論是遇有收受餽贈或是執行職務的過程中，都應該審慎處理。在此也利用這次廉政會報的機會，感謝政風室對本局業務的協助與指導。

本次會報專案報告的部分可分為四大項目，除「廉政民意問卷調查」、火災預防科的「執行消防安全檢查違法案件展延處理原則」草案修正，針對車輛保養中心

「後勤車及救護車維修管理業務」部分亦有提出興革建議。會報內容廣涉各單位，請大家集思廣益、用心思考，一同交流討論如何精進。

貳、秘書單位工作報告

一、103 年度廉政會報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政風室報告(略)

李副局長清安：

(一)第 1 案協辦政風業務要點訂立的部分，本年度各外勤大隊配合政風室業務推動之成果績效相當良好，請外勤大隊持續協助配合；另內勤單位遇有可協助之處亦請大家幫忙配合。

(二)第 2 部分提及廉政倫理規範的部分，包含落實拒收餽贈之登錄、廉政宣導事項及蒲公英計畫，執行成效都相當良好，感謝政風室這段時間的努力及內外勤單位的相互配合。

二、廉政工作推動情形

政風室報告(略)

李副局長清安：

(一)103 年 11 月至今年 10 月廉政工作執行的項目琳瑯滿目，特別在對外民眾宣導部分，專案宣導「滅貪婪的火」及「叮嚀半屏風劇場」，宣導人次高達 8,000 人；對內同仁宣導部分，辦理的場次亦多達 16 場次、400 多人，在此也感謝內、外勤同仁的參與。

(二)重要工作事項部分，除例行性「財產申報」，另「廉

政民意問卷調查」、「違章建築各類場所廉政平臺暨問卷調查」及「後勤車及救護車維修管理業務專案稽核」部分，於後段議程另有詳細報告。政風室在這段時間都有相當積極的作為，局長亦非常支持，無論係「採購案件彙整分析」或「廉政品管圈」皆有良好成果展現。前揭相關議題討論、決議事項內容，另請各單位配合落實執行。

參、專案報告

一、本局「執行消防安全檢查違法案件展延處理原則」草案修正

火災預防科報告(略)

李副局長清安：

展延處理原則草案修正，後續相關配合事項及宣導請預防科辦理。

二、本局 104 年廉政民意問卷調查

政風室報告(略)

李副局長清安：

從問卷中可發掘許多問題，亦點出現階段民眾對本局各項業務推動之看法，請各單位作為推動業務之參考資料，其他單位倘有疑義或其他看法歡迎提出討論。

政風室 林主任偉國：

有關「行動急診室滿意度」調查，顯示數據為 70.5%，係因其中包含「無明確反應」民眾，然實際上「不滿意」者僅占 2%，其他調查題項扣除「無明確反應」後，顯示

之滿意度其實皆相當高。

李副局長清安：

感謝林主任的補充說明，檢視該份民調各項消防業務的推動顯示多為正面肯定。

- (一)倘以最嚴謹方式檢視此問卷，就題項及商民對政策認知程度而言，報告指出「行動急診室」政策執行成效之滿意度高達 70.5%；惟「政策認知」的部分則偏低，大約僅有 14.2%，該部分請業務單位加強對民眾宣導行動急診室之設置功能。
- (二)各業務施政項目於年度比較上，部分新增項目缺少年度的比較，包含救護科「行動急診室」政策執行成效之滿意度、火災預防科「免費安裝住警器」及危險物品管理科「熱水器遷移或更換補助」，故無年度比較，希望在明年調查中，能進行 104 年、105 年之分析比較。
- (三)「居家安全訪視」政策執行成效之滿意度自 103 年 46.2%到 104 年竄升至 74.2%，提升了將近 38 個百分點，相當感謝火災預防科的努力以及大家的配合。
- (三)另外服務滿意度的部分，「救災救護項目」、「消防安全檢查」的滿意度皆表現不錯，其中「自衛消防編組演練」正面評價達到 88.9%，從 103 年 87.2%到 104 年上升至 92.8%，民眾滿意度比例相當高，由此可知自衛消防編組的落實將是我們未來努力

的方向及趨勢。請火災預防科及危險物品管理科持續努力推動。

- (四)「救災救護出勤速度」之滿意度從 103 年 90.3% 至 104 年成長到 90.5%。當滿意度達到 9 成時，相對進步的空間即較難突破，故仍成長 0.2% 係相當優異的表現。未來於出勤速度 KPI 的掌控上，請指揮中心持續的瞭解，亦請各外勤大隊持續努力。
- (五)「救災專業能力」之滿意度，自 103 年 81.5% 至 104 年降至 79%；「施行救護處理」表現之滿意度，則從 77.6% 微降至 77%，雖為可接受的彈性範圍內，但仍屬下降趨勢，請災害搶救科及緊急救護科持續瞭解注意。
- (六)另「各項申請業務處理速度」之滿意度下降幅度較大，自 103 年 63.8% 到 104 年降至 59.2%，從數據上顯示本局尚有相當大的進步空間。「各項申請業務處理速度」內容未有細項區分且含括範圍廣泛，例如「火災證明」、「救護紀錄證明」及火災預防科安全檢查業務證明等，皆有民眾申請項目，請各業務科針對此部分再加強努力。
- (七)政風清廉度部分，剛剛報告內容提及未聽說有藉故刁難、推薦特定業者或接受不當請託招待之認知，高達 9 成民眾表示沒有該情事，顯示對本局同仁的高度肯定。另「持續推動端正政風工作」較無信心的理由，主要是原因提及機關風氣積習難改、官官

相護等，也讓大家作為警惕。

(八)報告結語部分，提及強化法治教育、加強政策宣導、周延專業訓練及監督管考流程的建議，建議事項相當具體清楚，請大家依建議方向積極努力落實。

黃局長德清：

今年民意問卷調查部分普遍來說略有進步，但仍有部分待持續加強。檢視民調內容，除「滿意」及「不滿意」外，就「無明確反應」部分比例偏高問題，請政風室應作深入瞭解。倘係因民眾不願表態，則應進一步瞭解原因；如係屬對業務政策不瞭解，所以無法表達對本局推行之政策滿意與否，則應加強宣導本局各項業務之內容及流程，使民眾知悉瞭解。

三、104 年度違章建築各類場所廉政平臺暨問卷調查

政風室報告(略)

李副局長清安：

該報告主要針對違章建築場所為之民意調查，調查資料就質化或量化部分皆花了很長時間。請火災預防科就報告內容，分享相關經驗或提出意見。

火災預防科 黃科長弟勝

(一)特別感謝政風室這幾年於許多案件中，協助外勤同仁在執勤上避免誤觸法令並增加行政效率，讓後端表現越來越好。該調查報告內容相當深入，本科常就單一個案問題處理，但未就整體狀況調查，該報告將作為本科業務之參考面向。

- (二)違章工廠於消防設備應設置「三件式」或「系統式」之問題，本科於安檢人員專業訓練時，持續宣導於複查時應詳視檢修申報書，瞭解業者有無變更使用或透過室內裝修之方式規避檢查，並針對易發生爭議場所進行拍照紀錄。
- (三)另對民眾缺失說明及法規解釋部分，搶救上有救災模擬演習、救護上有救護情境演練，依此觀念類推，建議各外勤大隊於安檢人員訓練時，應設計實務案例情境，讓同仁加以互動演練。除專業訓練外，開單時如何運用較妥適之方法解釋，以增加民眾接受度，避免後續疑慮或紛爭，未來這部分我們將會納入常訓課程內容及防火管理人訓練項目。

李副局長清安：

- (一)從訪查的資料觀之，違章建築的數量高達 19,525 件，寄出郵件 2,500 份，有效回收問卷 445 份；另以質化調查方式進行深入的訪談，就歷年訪查面向之廣度、深度皆達一定水準，相當值得參考，請各外勤大隊針對報告內容深入研究。
- (二)興革建議事項提出四大面向，其中「提升本局各項為民服務措施」，提及「增進檢查效率」、「優化服務態度」、「培育專業素養」，請火災預防科將上揭項目納入查察注意事項內。
- (三)違章建築之消防設備無論是「三件式」或「系統式」，就不合格項目說明原因之作為，與「行政效率」、「服

務態度」、「專業素養」或「清廉程度」四個面向上皆呈現正面相關。因此在時間容許下，對於違規事項應詳加說明，即便時間有限亦應概要說明主要缺失部分。

(四)另就面積實測問題而言，報告中提及同仁多以檢修申報書之資料或依業者之告知認定場所面積；因面積大小影響消防設備裝置的項目及數量，故仍應實際測量面積，於執行檢查過程中，至少應有一次確實測量之紀錄。倘下次複檢時，無火災預防科科長所提及之擴大使用或使用變更情形，即可依上次測量面積的大小，檢視相對應的設備；如有擴大或變更使用時，則應以擴大使用後之面積為基準，要求設置相關設備。

(五)以上，請各外勤大隊安檢同仁確實要求應有清楚測量之場所面積紀錄、限改單之開立應加強缺失及法規說明；請政風室持續推廣廉政相關作為及宣導工作，讓民眾瞭解相關檢舉管道並提升檢舉意願。

黃局長德清：

量化問卷的回收數量偏少，倘爾後採用海放問卷方式時，可提供獎勵性的回饋，提升民眾回收率分析實際效益。另質化訪談的部分，應再增加問卷量的樣本數，以提高參考價值和信度。

四、104 年後勤車及救護車維修管理業務專案稽核

政風室報告(略)

李副局長清安：

此次稽核針對 102 年及 103 年，共計稽核 456 輛車，稽核期程冗長、工程浩大，且聘請外聘委員參予指導。如何透過此次稽核發現相關缺失及問題，報告中政風室亦於興革建議中提供許多面向參考。

(一)第 1 部分：問題釐清以及檢討改善，書面資料所發現之問題，如無法說明解釋，於實地稽核亦有相同狀況時，請業務單位務必要確認問題所在並立即改善。

(一)第 2 部分：建立整合性制度，報告中提及因資料調閱之疏漏問題，造成稽核管理上之困難。究其車輛保養中心長久以來皆以人工方式管理建置資料，故於本次稽核中發現部分項目資料無法蒐集完整。倘應彙整保存之資料未建置，則應釜底抽薪將相關資料，就所須項目欄位進行增列建置。

(三)第 3 部分：制度典章層面，報告中提及廠商或同仁針對問題大多無法具體說明回答，因口耳相傳或歷年慣性所然，長期以來觀念或資訊未統一。如保養里程標準、原廠保養流程或協力廠商之篩選機制，皆為制度層面可改善處。

(四)倘前述事項皆已改善，無論我方、廠商方或是送檢單位方，三方皆可透過資訊平台的整合，落實資訊化管理運用。例如廠商條件之設立，廠商倘承作輪胎更換，則需有相對應之維修保養設備。請資通管

考科協助車輛保養中心及政風室，針對已發掘之問題整理出資訊整合所需的相關資料。

車輛保養中心 李主任宇松：

首先感謝政風室辦理此次稽核，因中心於稽核開始時無相關細項資料提供政風室調閱，遂改向會計室調閱資料，進行資料逐筆彙整建置。另由陳幸忠老師花費將近 1 個月的時間，檢視本局協力廠商及分隊車輛的維修狀況，相關缺失部分，中心和政風室已於上個月份召開座談會，提出改善計畫，主要可分為 2 大重點：

- (一) 檢討現行招商方式：目前僅有後勤車的輪胎及電瓶統一招商，經開會討論後代理主任秘書指示，研商大型車及後勤車之輪胎、電瓶均一併招商，並計劃以分區方式進行報修，減少同仁路途奔波。
- (二) 強化管控方式：目前在功能上以外勤同仁進行線上報修為主，其餘資料建置部分則不甚完整。為利爾後管考，請資通管考科協助車輛保養中心報修系統之建置並與會計系統連結，俾利維修品項金額分析比較，以加強資料完整性。

李副局長清安：

- (一) 報告中提及車輛保養中心稽核過程中，已經著手改善部分缺失，惟仍有部分項目尚未改正，倘缺失皆要一次改善到位，尚須要各相關單位的協助配合。目前首要工作應為資料庫之建置，俟資料建檔完備後，進而推動資訊整合。

(二)105 年度車輛保養中心資料庫之建置部分，無論係由資通管考科統一發包建置或採獨立建置，均應考量各種功能謹慎增修處理；另與會計系統架接部分，係屬細部技術層面，如有執行必要應儘速處理，以利資通管考科統案辦理。

黃局長德清：

(一)政風室本次就車輛維修保養所提出之興革報告，這部分本局已努力多年，車輛保養中心亦持續改進中，期間綜合企劃科與會計室亦配合協助相關作業及制度之建置。近年來雖有成果，但仍有不足之處。例如報告中提出維修廠商設備不足之問題，如更換輪胎時竟無拆胎機具，此已影響行車安全，應該儘快解決。制度之推動不可能盡善盡美，因實務上可能會遇有執行上之困難，如何改變和解決皆為我們共同努力的方向。

(二)本人常強調車輛維修最重要的是「效率」，在最短時間內將車輛維修好；第二則是「效益」，如何在有限的經費發揮最大的功能；第三是「制度」，效率的提升須訂定制度及配合相關機制。在緊急狀況時，於符合相關採購規定下，兼顧效率及制度化，藉由政風室本次稽核檢討，應會同綜合企劃科、車輛保養中心及會計室等相關單位共同解決，此即為召開廉政會報最主要的目的。

肆、提案討論

車輛保養中心(略)

黃局長德清：

(一)照案通過。

(二)近 2 年本局陸續針對資訊系統進行篩選增刪，系統整合業務應力求一次到位，請各科室就所掌之業務系統重新檢視；另請資通管考科及會計室協助審核把關，於 105 年時將資訊系統全面建置健全。

伍、臨時動議與意見交流

(無)

陸、主席結論暨指示事項

黃局長德清：

(一)廉政會報相當重要，本人相當重視亦親自主持，今日除了極少數單位主管因另有公務未能親自出席外，希望委員應親自出席。

(二)目前本局於「消防安檢會審會勘」或「採購業務流程」皆已另建立更嚴謹完善之制度。政風室之角色功能，應建立於檢視制度的妥善與否。以本局採購制度為例，除遵守市府採購規範外，亦另訂定了本局之採購作業規定，從規格研擬、審查機制至招標驗收，遇有採購金額較大之案子亦要求外聘委員多於內聘委員。倘制度執行良好，請政風室於外部評鑑或市府廉政會報中，展現本局努力成果。

(三)本次專案報告內容非常具有價值，透過廉政會報提

出檢討並解決問題，例如「後勤車及救護車維修管理業務專案稽核」報告中，政風室所提之興革建議，希望綜合企劃科、車輛保養中心及會計室共同努力，將工作更有效率、更節省公帑之方式完成。

(四)再次感謝各單位主管參與本次廉政會報，藉由政風室督導查核以提升本局之廉能並兼顧行政效率，秉持事前預防、落實制度改革，讓業務推動更透明、更有效率。今日會議到此結束，謝謝大家。

柒、散會：(12時00分)